

百德瑞（中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GWh 废
旧锂电池梯次利用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百德瑞（中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3
2.2 公开方式	4
2.3 公众意见情况	6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7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8
3.2 公示方式	10
3.3 查阅情况	15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5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6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16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6
4.3 宣传科普情况	16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7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7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7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18
7 其他	20
8 诚信承诺	21
9 附件	22

1 概述

百德瑞（中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GWh 废旧锂电池梯次利用项目的建设单位为百德瑞（中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德瑞公司”）。百德瑞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5 日委托中山市誉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该项目环评工作，并于同期开展该项目的公众参与工作。

建设单位确定评价单位后，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有关规定，于 2024 年 1 月 26 日开始，通过网络平台的方式发布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示，第一次公示内容和公示期限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2024 年 3 月 7 日至 2024 年 3 月 21 日期间，建设单位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通过网络平台、现场公示、登报公示同步进行的方式，在中山市环境科学学会网站上进行网上公示；在项目所在地及附近敏感点张贴共 3 份环评公告；在中山日报上进行两次登报公示，发布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的公示信息。

第一次及第二次信息公开媒体公示未收到反馈意见。张贴公告过程中对感兴趣的村民及住户进行解释和说明，也未收到反馈意见。

由于本项目所属“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代码”名称变更，百德瑞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8 日对本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名称进行相应变更，由原《百德瑞（中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更改为《百德瑞（中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GWh 废旧锂电池梯次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

《百德瑞（中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GWh 废旧锂电池梯次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建设位置、内容、规模等均与原项目一致，因此本项目沿用原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相关工作及其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公参专题报告中“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其他公众参与情况”及“公众意见处理情况”按原项目公众参与情况进行介绍。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9年1月1日实施）第九条有关规定：“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7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以下统称网络平台），公开下列信息：

- （一）建设项目名称、建设地点、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
-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 （四）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
-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公众意见表的内容和格式，由生态环境部制定。”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024年1月26日，建设单位委托中山市誉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编制工作；2024年1月26日，建设单位通过网络平台的方式发布了《百德瑞（中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告》。第一次信息公示的内容包括：项目概况、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概要、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反馈意见的主要事项及联系方式等。第一次信息公示内容如图2.1所示。

百德瑞（中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

第一次公示

中山市誉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受百德瑞（中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开展对百德瑞（中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现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相关要求，对百德瑞（中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向公众进行第一次信息发布，使项目建设可能影响区域内的公众对项目建设情况有所了解，并通过公示了解社会公众对本项目的态度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一、建设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百德瑞（中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

项目选址：中山市古镇镇南丰二街5号（东经 113° 12′ 56.49595，北纬 22° 35′ 47.01395″）

项目建设内容：本项目拟投资 3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用地面积 1434.84m²，主体为一幢 6 层水泥结构厂房，项目生产废旧锂电池梯次利用产品，涉及工艺有分拣、检测、焊接、组装工序等。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百德瑞（中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梁小姐

联系电话：13827734730

联系地址：中山市古镇镇南丰二街5号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中山市誉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13928259449

联系地址：中山市西区后山社区彩虹大道侧中山软装创艺市集B区B1-21号商铺

Email: 158546431@qq.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任何单位或个人若对该项目环评有宝贵意见或建议，可下载公众意见表进行填写反馈。

百德瑞公众意见表.pdf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任何单位或个人若对项目建设、环评工作内容有宝贵意见或建议，可将填写好的公众意见表通过电子邮件、传真、信函等方式在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向建设单位或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提交，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百德瑞（中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1月26日

图 2.1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信息公开内容

2.2 公开方式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主要采取了网络公示的方式。

2.2.1 网络

网络公开包括中山市环境科学学会的网站，公示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26 日开始。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的要求。

中山市环境科学学会网站公示链接：
<http://www.zsess.net/memberservice/publicity/detail/GS20240204165226067391.html>

公示截图见图 2.2-1。



图 2.2 第一次公告截图

2.2.2 其他

无其他内容。

2.3 公众意见情况

第一次信息公开媒体公示未收到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条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应当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第十一条有关规定：“依照本办法第十条规定应当公开的信息，建设单位应当通过下列三种方式同步公开：

（一）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二）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

（三）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鼓励建设单位通过广播、电视、微信、微博及其他新媒体等多种形式发布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信息。”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百德瑞（中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于 2024 年 3 月 7 日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限为 10 个工作日，公示内容包括：

- 1) 项目概况；
- 2) 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影响的概述；
- 3) 预防或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要点；
- 4) 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要点；
- 5) 公众查询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方式（包括网络链接和纸质报告书）；
- 6) 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包括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 7) 征求意见的具体形式及起止时间（包括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的主要内容及时限，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的相关要求。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见图 3.1-1。

百德瑞（中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

第二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的有关规定，对百德瑞（中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内容、评价结论等进行第二次信息公示，以便征求广大公众的意见和建议。公告如下：

一、建设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百德瑞（中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

项目选址：中山市古镇镇南丰二街 5 号（东经 113° 12′ 56.49595，北纬 22° 35′ 47.01395″）。

项目建设内容：本项目拟投资 3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元，用地面积 1434.84m²，主体为一幢 6 层水泥结构厂房，项目生产废旧锂电池梯次利用产品，涉及工艺有分拣、检测、焊接、组装工序等。建设项目营运期产生的污染主要有废水、废气，噪声和固废污染等。

二、建设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的影响

项目建成后，项目营运期间产生的主要污染源有：①生活污水；②拆解过程中产生粉尘、组装焊接过程中产生烟尘；③各类生产设备噪声；④生活垃圾、废塑胶件、废五金件、废 BMS 等。该项目各种污染物若能做到有效治理，均可实现达标排放，对环境的影响不大。

三、建设单位预防或减缓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1、废水治理：本项目所排放的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进入中山市古镇生活污水处理厂达标后排放。

2、废气治理：项目产生的粉尘、烟尘废气等集中经收集处理后达标排放。经治理措施净化处理后的废气，对周围大气环境及环境敏感点影响不大。

3、噪声治理：项目选用低噪设备，对高噪设备进行减振处理，合理布局等措施降低项目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4、固废治理：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固体废物、危险废物，其中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一般固废外售处理；危险废物交由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四、环境影响评价主要结论

百德瑞（中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位于中山市古镇镇南丰二街 5 号，符合国家、省、市相关的环保法律法规、政策、规划要求，符合中山市城市总体规划等相关控规要求。项目不占用基本农田保护区、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用地，选址合理。建设项目应严格执行“三同时”规定，落实本报告书中所提出的环保措施，同时确保环保处理设施正常运行，并加强清洁生产管理，杜绝污染事故，做好环境风险事故的防范，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看，该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五、公众反馈意见的方式

公众查询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和公众意见表获取的方式范围：受本项目直接影响或间接影响的单

位和个人以及关注该项目的单位和个人。

主要事项：①百德瑞（中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新建项目内容的意见和建议；②对本报告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的意见和建议；③对本报告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意见。

1、网络链接的查阅方式

征求意见稿、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bQLyFMZS-oJakuUp0cmNCg?pwd=5m3e>

2、纸质报告书的查阅方式

向以下单位或联系人咨询：

（1）环评单位：中山市誉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公司

（2）联系人：张生 电话：13928259449 邮箱：158546431@qq.com

联系地址：中山市西区后山社区彩虹大道侧中山软装创艺市集B区B1-21号

（3）建设单位：百德瑞（中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梁小姐

电话：13827734730 邮箱：158546431@qq.com

联系地址：中山市古镇镇南丰二街5号

征求意见的具体形式及起止时间

（1）公众提出意见的期限：2024年03月07日至2024年03月21日。

（2）公众反馈意见的主要方式：公众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提交环评单位及建设单位，反映与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公众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

图 3.1 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

3.2 公示方式

建设单位采用了网络公示、报纸公示和现场张贴公告三种方式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公示信息进行了同步公开。

3.2.1 网络

网络公开包括中山市环境科学学会的网站，公示时间均为2024年3月7日至2024年3月21日，历时10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第十一条的规定。

中山市环境科学学会网站公示链接：

<http://www.zsess.net/memberservice/publicity/detail/GS20240311113648227936.html>

公示截图见图 3.2-1。



图 3.2 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截图

3.2.2 报纸

建设单位同时通过项目所在地具有权威、公众最容易接触的报纸——《中山日报》进行报纸公开，并分别在 2024 年 3 月 8 日、2024 年 3 月 11 日，公示次数达到 2 次。报纸公示照片见图 3.3 和 3.4。报纸公示选取的载体以及公示次数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



图 3.3 项目征求意见稿第一次报纸公示信息截图



图 3.4 项目征求意见稿第二次报纸公示信息截图

3.2.3 张贴公示

征求意见稿公示阶段期间，还在项目所在地及项目涉及的 2 个敏感点公示点进行现场公示，每个公示地点均选取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进行公告公示，公示粘贴时间为 2024 年 3 月 7 日。公示粘贴区域的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相关要求。公示张贴照片见图 3.5。





三沙村



贴边村

图 3.5 征求意见稿张贴公示

3.2.4 其他

无其他内容。

3.3 查阅情况

项目建设单位百德瑞（中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3 月在办公地点广东省中山市古镇镇南丰二街 5 号设置了专门的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查阅场所，并安排有专门的人员进行接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四条，本项目在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提出的与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或建议。本项目不属于“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因此，本项目不进行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公众参与形式。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4.3 宣传科普情况

无宣传科普情况。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2024年01月26日开始的第一次信息公示期间,2024年3月7日至2024年3月21日的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在本项目的“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和“征求意见稿公示”阶段,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均未收到公众提出的对该项目的意见或建议。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在本项目的“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和“征求意见稿公示”阶段,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均未收到公众提出的对该项目的意见或建议。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2019年1月1日实施）第二十条有关规定：“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报批前公开内容

报批前公开的内容主要包括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2）报批前公开日期

2024年07月08日。

（3）符合性分析

本次报批前公开内容为不包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依法不应公开内容的拟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和公众参与说明。公开内容及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6.2 公开方式

6.2.1 网络

网络公开包括环评编制单位，中山市环境科学学会的网站，公示时间为2024年07月08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中第十一条的规定。

中山市环境科学学会网站公示链接：

<http://www.zsess.net/memberservice/publicity/detail/GS20240709134730112007.html>

公示截图见图 6.1。



图 6.1 中山市环境科学学会环境影响评价报批前公示信息截图

6.2.2 其他

无其他内容。

7 其他

所有整理档案设专人负责保管，涉密文件未经允许不得公开；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百德瑞（中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GWh 废旧锂电池梯次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百德瑞（中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GWh 废旧锂电池梯次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百德瑞（中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百德瑞（中山）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4 年 10 月 23 日



9 附件

无。